



新聞稿 2024年文憑試內地「與考學校」的考試安排

香港考試及評核局（考評局）今日（2月6日）公布，自2024年起，將以先行先試模式，在粵港澳大灣區（大灣區）內地城市指定地點設立香港中學文憑考試（文憑試）考場。

考評局早前接納兩所港人／港澳子弟學校：深圳香港培僑書院龍華信義學校（深圳培僑學校）和廣州暨大港澳子弟學校（廣州暨大學校），自2024年起成為文憑試「與考學校」，兩校已保送約110名中六合資格正讀生，以學校考生身分報考今年的文憑試。

在過去一年，香港和內地相關部門和機構就在大灣區內地城市設立文憑試考場的建議，一直積極跟進和磋商。香港教育局及廣東省教育行政部門近日審視有關籌備工作的最新進展，同意考評局在2024年的文憑試，以這兩所「與考學校」作為考場試點學校，讓有關學校的合資格考生在設於校內的考場應考文憑試，無需跨境來港，為考生提供便利。此安排只適用於「與考學校」的港澳籍考生，並不適用於內地及其他地方的考生。

考評局已嚴格審視兩所考場試點學校的籌備工作，包括試卷保管和運送措施、考場設置，以及委派考務人員等一系列安排，認為兩所學校能達到文憑試考場在保密度、安全度和可靠度方面的要求。至於2025年文憑試於大灣區內地城市設立考場的安排，將根據是次試行經驗，並考慮一籃子相關因素後另作評估。

考評局將繼續與香港和內地的相關部門合作，監督內地考場落實各項考務安排，並為兩所考場試點學校提供適當的指引和培訓，在整個考試流程全面貫徹質素保證和監控要求，以確保文憑試不論在本地或大灣區內地城市設立考場，均達到一致的國際級水平。

考評局強調，考生不論在本港或內地應考，皆修讀同一文憑試課程，並採用相同的試卷。所有考生的答卷將按相同的評核要求，一併評閱與評級。

派發2024年文憑試准考證

考評局由今日起，向所有考生派發2024年文憑試准考證，學校考生將經所屬學校獲派准考證；而不論是香港或是從內地以至其他地方來港應考的自修生，其准考證則透過郵遞寄出。如自修生在2024年2月15日仍未收到其准考證，應立即向考評局學校考試及評核部查詢，詳情如下：

地址： 香港灣仔軒尼詩道 130 號修頓中心 12 樓
電話： 3628 8860
電郵： dse@hkeaa.edu.hk
辦公時間： 星期一至五：上午 8 時 30 分至下午 5 時 30 分
(星期六及星期日休息)

考生收到准考證後，須小心核對當中的個人資料、報考科目／卷別／單元／應考語文、考場名稱及地址等資料。

所有考生必須依照准考證上所示日期與時間，前往獲派的考場應試。於應考各科考試時，必須出示准考證正本及香港身份證（或其他有效身分證明文件）正本，以供核對考生身分之用。

- 完 -

日期：2024 年 2 月 6 日